



寻找 “最后的岩居”

留下一个家族 绵延200年历史

□朱渝生

壬寅之夏，山城持续高温。

2022年8月23日，我和人类学博士、西南大学美术学院博士生导师邱正伦教授一行8人，冒着酷暑齐聚三峡库区的丰都。在丰都县美协主席谭和平、副主席何良树陪同下，驱车来到丰都县暨龙镇乌羊村境内的老溪沟，探秘在崖壁上搭建的家园“岩居”。

说起岩居，大概可以追溯到史前刀耕火种时，聪明的先民利用崖穴岩洞筑屋，和陕北选择窑洞有异曲同工之妙：冬暖夏凉，安全舒适。



罗永周家



笔者(右二)在岩居客厅采访主人(坐者)

邱正伦
教授在攀岩
居栈道

300多平方米，十余间房屋

丰都县暨龙镇原镇长林明方是谭和平的老友，曾在“岩居”辖区任镇长，对此地情况极为熟悉。据林明方介绍，罗氏家族在清中期就辗转居住于此，至今已近200年的历史。如今岩居男主人罗永周的祖辈就曾在此居住、劳作、生活，很是清苦，木料作梁，茅草当瓦，择岩而居，代代留痕。

深山藏大美，暨龙岩居，坐北朝南，绿树环抱，空气清新。

据了解，上世纪岩居先后进行过四次改建和修缮，到1976年，罗永周的父亲罗刚常请来木匠，花了一千多元改造成现在四楼一底的楼房。

我们去的时候，罗永周还在田间劳作。主人得知客人来访，便放下手中工具带我们回去参观。放眼整幢房屋，依山而建，石梯步道，框架为木结构，柏木地板。经仔细查看，300多平方米，大小十余间房屋，楼房具有巴渝传统民居风格，颇具乡土韵味，家中石壁立有牌位。生产工具、生活用具一应俱全，如锄头镰刀、木工工具、打米机、粉碎机、电视机、洗衣机、电冰箱、消毒柜等。传统与现代碰撞出社会的进步与文明。

另一处岩居因不慎失火被烧

楼道周边堆满了金黄色的包谷，在二楼一角挂满自家秘制老腊肉，有序排列，透过窗外阳光照射，如出土编钟，颇具诗意和画面感。交谈时主人脸上不时流露出丰收的喜悦。新农村建设乡村公路已经家家通，全覆盖。他们生活于此，过着山区自给自足的平民生活，颇具满足感和幸福感。

山崖顶端及房舍左右两侧，郁郁葱葱的树木，根深叶茂，秀色可餐，白云惬意，清泉洗心，让人酷暑中心情愉悦。

溯源暨龙岩居的时间，虽然只有200余年历史。但是，这座岩居的建筑结构、空间布局，以及它所蕴藏的居住方式、生命方式，都传承了远古东方民族，特别是大三峡地区人民的居住传统。

林明方补充说：在当地还有一处更宏大的岩居，当年鼎盛时居住有十余户人家，其场面非常壮观。遗憾的是多年前，因不慎失火被烧，之后已无人居住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今日你们考察、探秘之处，是丰都县唯一的、独特的、有人居住的原生态岩居。

三个子女都在外地工作学习

罗永周文化不高，种庄稼是一把好手，木工、酿酒、养蜂、打米他看什么会什么。他坚信土地是农民的命根和饭碗，几年来硬是靠顽强的毅力，早出晚归，在岩居附近开挖出了四五亩荒地。今年，他养了不少鸡，几头肥猪，开的荒地里种植了

洋芋、油菜、红薯、包谷等。另外，各种时令蔬菜也不少。

我特别关注罗家的饮用水。罗永周说，他们这里也有自来水，但因为崖壁有山泉，可直入水缸，所以他们都是饮用山泉水。缸中的山泉水清澈可鉴，清凉润喉。若用缸中之水沏茶，想来一定口感甚佳。

罗永周说：“当时家贫，三个小孩儿有时候冬天都在包谷堆堆里面取暖睡觉，但童年还是非常愉快的。目前，只有我和老伴在此居住生活，三个子女已经长大成人，他们都在外地工作学习。虽然他们一年回到岩居家中的时间不多，但孩子们对这个特殊的家，却有着深深的情愫。尽管是陋室，但毕竟是儿女们出生栖居之地，镌刻着他们童年诸多的美好记忆。”

罗永周说自己今年快60岁了，尽管住的位置有点偏僻，但并不冷清。西边距离县城90公里，大约两个半小时车程。然而，如今交通便捷，几乎每周或三四天都会有慕名而来的参观者，有美术、摄影工作者在此驻足创作，还有国内一些高校、科研院所从事社科研究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专家学者。中午，若客人玩兴甚浓，亦可在此搭伙品啖岩居人家的特色饭菜。

结束采访时，邱教授愉快地和男女主人罗永周、黄世碧合影留念，肯定他们多年来的传承与坚守，并向主人表示敬意。

临别时，我问罗永周，若给500万，让你搬迁到县城周边居住养老怎么样？

他毫不犹豫地说：“住习惯了，也看习惯了，多少钱都不得搬，娃儿也支持。”（作者系西南大学中国当代城市美学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）本版图片由何良树摄

市井烟火

现在的孩子 只有同学，没有发小

□李晓

前不久，一个朋友的儿子结婚举办婚庆仪式，到处找伴郎，却找不到合适的人。朋友急了，问他儿子：“你去找几个发小，看看他们结婚了吗？”友人的儿子愣了愣反问：“爸啊，我还有发小吗？”

友人的儿子出生在城市，从小到大，从这条街搬到那条街，随父母先后搬了几次家，对发小的印象有些模糊了。友人对我说，人到中年，他还和当年在一条老巷子里拖着鼻涕一起长大的几个发小聚聚，喝喝酒，聊聊天，怀旧，这样的聚会挺温情美好的。

而今城里的孩子，生活在水泥森林里，生活在处处防范与戒备中，发小不是成为一个发黄的影子，渐渐融化在记忆的深水里。

有一次，从东北回到故乡城市的老郭，在城里转悠，他却迷路了。当年的小城，早已长成了大城模样：拔地而起的幢幢高楼把城市的天际线抬高，商场里人山人海，走路的人低头看手机……老郭犹在梦中，这当年方圆不过十里的小城，不就是繁华大都市的翻版吗？当年小城如一幅淡雅山水画，已在晚霞里燃成了灰烬。

在故乡城市，老郭打理完一些亲戚之间的人情世故，最让他念想的，还是想去看望几个发小，还给他们一一带回了东北特产，可找啊找啊，那些童年的小伙伴们要么是在城里搬了新家不知去向，要么是跟随儿女去了外地，还有几个已不在人世了。老郭好不容易找到三两个老街坊里的发小，他们一起手拉手去城市河边。那天我也在场，他们坐在柳树下吹着风，打捞着童年往事，老郭聊着聊着就哭了。老郭回忆，在他13岁那年，他和城里一个小伙伴去乡下走亲戚，正是麦收季节，他和乡下那家孩子一起拿着镰刀去割麦子，五月的布谷鸟在浓密的树杈间叫得正欢，初夏风中，大地上麦浪滚滚，割麦的人佝偻着收割麦子，一步一步前倾，麦子一片片倒下，割下的麦子被整齐堆码着，如一个个田野里的哨兵。

老郭说，就是童年那一幕，让他对土地上生长的庄稼，有了一种特别深厚的感情。老郭还记得，那次从乡下回城，乡下的小伙伴们分别时泪水盈眶。后来，那个小伙伴进城来，提着家里的两只大公鸡，少年的小郭，喊上几个发小，一起杀了鸡，炖了一大锅鸡汤，那鸡汤喝了，好几天还感觉唇齿留香。

老郭离开故乡城市时，同我特地交流了一下关于城市孩子们对发小认知的问题。他伤感地说，而今城市的一些少年们，生活得多辛苦啊，往往在幼儿园就进入美术、书法、音乐等各种艺术班了，孩子们的父母，因为育儿焦虑，生怕输在了起跑线上，相互攀比着盘算着，提前规划着孩子们的未来，给他们划定了一条人工“起跑线”，每天催促着睡眼惺忪的孩子们早起，孩子们的童真，因为这种过早的负重而变得功利而世故，少年的眼眸里，露出的是浑浊而焦灼的光。这些孩子，哪还有一起无忧无虑奔跑玩耍的发小呢？

日益膨胀的城市，却让少年的心变得萎缩，让发小渐渐成为一个依稀背影。“城市应是孩子嬉戏玩耍的小街，是拐角处开到半夜的点心店，是列成一排的锁匠鞋匠，是二楼窗口探出头凝视远方的白发老奶奶……街道要短，要很容易出现拐角。”这是美国城市规划家简·雅各布斯在《大城市的死与生》中的话，也是城市少年们向往的一幅“清明上河图”。或许，这样的城市、这样的心境，会让缥缈的发小们，从远方归来，让孩子们在成长之城里触满记忆的根须，构成孩子们关于故乡城市一部分最亲切的体温。

发小们，尽快归来，让我们喝一杯光阴里的陈酿，氤氲着童年往事的醇香，给苍白的日子添一丝温润，多一点抚慰。（作者系万州区五桥街道办事处干部）